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地址：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聯絡人：李佩容
聯絡電話：02-2787-7466
傳真：02-2787-7498
電子信箱：pjl@fd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8月7日
發文字號：FDA藥字第10414072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惠請加強宣導並轉知所屬會員或醫療院所遇有藥品短缺時應儘速通報，本署亦會依消保法第38條調查，故應遵守公平交易法或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範，避免有刑事上妨害工商罪及詐欺等責任，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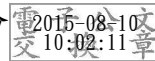
一、邇來接獲民眾反映市面上藥品缺貨且價格調漲一事，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並維持消費秩序，請各單位加強宣導，倘有囤積藥品或不合理調漲藥品價格之情事，恐已構成公平交易法顯失公平等妨礙市場之行為，本署依情節亦得依消保法第38條規定調查後加以處分，倘廠商涉有刑法妨害農工商及詐欺等情事，並得移送法辦。

二、另本署已建立藥品短缺通報系統，廠商、醫療院所及相關公協會皆可透過藥品短缺線上通報系統(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務專區>藥品>藥品短缺通報系統)或是以紙本、電郵方式(shortage@fda.gov.tw)進行通報，本署於接獲通報訊息後，將儘速進行供應不穩定的原因與替代藥品之評估分析及減緩措施。爰倘遇有藥品短缺情況，請儘速按前述方

式通報。

正本：臺灣藥學會、各縣市衛生局、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學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社區藥局發展協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

副本：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



裝

訂

線